

2023 年第 11 期（总第一百三十二期）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科编

2023 年 12 月 29 日

---

## 目 录

- 一、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 二、“两场联动”检查情况
- 三、违法违规案件查处
- 四、招标投标投诉处理数据
- 五、部分建筑主材指导价（11 月）

### 一、房屋市政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11 月份，全市共完成房屋市政工程招投标项目 34 宗，其中施工类项目共完成 22 宗，招标控制价总计 104906.95 万元，中标价总计 103309.42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1.52%。房建类施工项目招标控制价总计 55767.44 万元，中标价总计 54557.58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2.17%；市政类施工项目招标控制价总计 49139.51 万元，中标价总计 48751.84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0.79%。详细情况见下表：

地区	项目数		中标价 (万元)	招标控制价 (万元)	节省资金 (万元)	下浮率 (%)
市直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蓬江区	房建	2	1011.00	1020.00	9.00	0.88
	市政	0	0.00	0.00	0.00	/
江海区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新会区	房建	4	45506.17	46557.28	1051.10	2.26
	市政	2	941.45	956.06	14.61	1.53
台山市	房建	1	2691.52	2792.32	100.80	3.61
	市政	1	4877.51	4891.21	13.70	0.28
开平市	房建	2	1685.63	1706.22	20.59	1.21
	市政	4	20126.07	20296.71	170.64	0.84
鹤山市	房建	1	2976.31	2997.53	21.22	0.71
	市政	2	14601.90	14730.83	128.93	0.88
恩平市	房建	1	686.95	694.10	7.15	1.03
	市政	2	8204.91	8264.70	59.79	0.72
房建小计		11	54557.58	55767.44	1209.87	2.17
市政小计		11	48751.84	49139.51	387.66	0.79
合计		22	103309.42	104906.95	1597.53	1.52

## 二、“两场联动”检查情况

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有关工作安排，结合2023年全市房屋市政工程在建项目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要求，我市积极开展专项整治，通过“两场联动”检查形式，重点检查和发现发承包违法行为、违反基本建设程序行为、不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行为、违规结算支付工程款和收取保证金行为、违规履职执业行为等建筑市场违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 （一）江门市直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开平）优质农产品供应及出口基地”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开平）优质农产品供应及出口基地”（项目建设单位广东新供销天平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胜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

**建筑市场方面：**1.检查时，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劳资专管员未到岗履职，且未按程序完成变更手续。2.建设单位未及时拨付工程款、未将工程款中的人工费用足额拨付至农民工工资专户。3.未提供施工总承包单位的代发工资凭证（近

三个月)和工资保证金证明。4.未在项目工地显眼位置设置发承包信息公示牌。5.检查时,钢结构等专业分包工程未完成向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报批的相关手续。6.监理单位4名主要管理人员只有项目总监1人在实名制系统考勤;施工现场随机抽取3名建筑工人(王东、晏朝取、邓彩莲)均未录入实名制系统并考勤。**施工现场方面:**7.建议加强柱纵向钢筋接头质量管控,按照50%以下接头率进行控制。8.钢筋保护层厚度控制措施不足。9.施工场地未开启喷淋、未及时洒水。10.建筑司索起重信号工(涂爱国)未持特种作业证上岗。11.临时用电方面,一名电工(唐亮)未持特种作业证上岗,电箱违规设置在外脚架上。12.部分首层没有安全网,随意开设通道口。13.施工安全日志、周检、月检记录不符合要求,安全日志未使用省住建厅发布的最新范本。项目部周检、公司月检皆无纸质资料,未使用省统表。14.塔吊基础积水。15.塔吊开关箱漏保开关漏电动作电流100mA,超过规范要求。16.钢筋加工场开关箱不符合要求,有的无隔离开关、有的隔离开关无可见断点不符合要求。17.钢筋直螺纹加工前,未对钢筋头进行处理(导致有效螺纹长度不足)。18.部分地梁钢筋保护层厚度不足。19.近期进场的钢筋原材,以及钢结构工程见证送检不及时(未见送检单或检测报告)。

## (二) 蓬江区



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江门市蓬江区消防救援大队-白沙站执勤楼及配套工程”

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江门市蓬江区消防救援大队-白沙站执勤楼及配套工程”（项目建设单位江门市蓬江区消防救援大队，施工单位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盛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杜阮智能家电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设单位江门市蓬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施工单位广东建邦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江门市蓬江区消防救援大队-白沙站执勤楼及配套工程”：1.部分人员检查时未到场。2.现场总包及分包部分负责人工资及社保证明不全。3.执勤楼脚手架踢脚板缺损，架体与建筑物间水平防护不严，未按要求设置兜底网。“杜阮智能家电基础设施项目”：1.部分人员检查时未到场。2.部分监理日志总监未签名。3.监理例会会议纪要，无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安全负责人会议签到记录。

### （三）江海区

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高新路（南山路-江睦路）新建工程”（项目建设单位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



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高新路（南山路-江睦路）新建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发现问题有：**建筑市场方面**：1.项目实名制管理不到位，部分人员未录入实名制系统，考勤率不足。2.维权信息公示牌中分包单位信息不全。3.模板支架预压验收表中建设单位缺盖章。4.维权信息告示牌中分包名单不齐全。5.现场未见主要管理人员合同和社保等资料。6.部分报审表签名日期缺失。**施工现场方面**：7.部分施工未落实湿法作业。8.消防宣传方面未落实到位。

### （四）新会区

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华侨学校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单位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华侨学校，施工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京瑞业建设工



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华侨学校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同创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建筑市场方面**：1.在岗专职安全员（黄可晴）与投标承诺安全员（陈淑仪）不符且没有办理变更手续。**施工现场方面**：2.电工无省级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上岗证。3.落地式卸料平台、移动式操作平台未编制专项方案，未组织验收。

### （五）台山市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一期项目 A1 冷库，B1 冷库、倒班宿舍、设备房”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一期项目 A1 冷库，B1 冷库、倒班宿舍、设备房”（项目建设单位台山市大湾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祺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高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

“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部分管理人员到岗履职不到位。2.建设单位未向施工总承包单位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3.工程款拨付第一期申请表甲方未签名。4.未按要求在项目工地完善发承包信息现场公开。5.工人工资签名表存在代签的情况。

## （六）开平市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开平市城区楼冈及月山、水口、苍城、大沙四个镇级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建设单位开平市鸿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耀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胜信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开平市城区楼冈及月山、水口、苍城、大沙四个镇级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一期）”

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建筑市场方面**：1.总监、技术负责人未到现场。2.缺少架子工特种作业人员证书。3.资料档案中缺设计合同、设计项目负责人、社保证明等相关资料。4.建设单位未及时拨付 11 月工程款缺少相关资料。5.缺少分部分项验收资料。6.缺少 11 月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发放工资证明材料。7.工资保证金证明材料缺少相关制度，只有欠薪方案。8.现场维权信息告示牌中缺少劳务分包单位信息。9.监理单位未设置花名册。10.缺少设计交底会议记录资料。**施工现场方面**：11.施工现场扬尘措施不完善，道路不平整，灭火器材配置不合理，安全警示牌不合理。12.外脚手架剪刀撑未附顶，部分立杆有不接地。13.电锯机无锯尾刀，电线有未架设，电杆不符合要求。14.管理人员未到位。



## （七）鹤山市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广东天鹤农产品供应基地运营有限公司粤港澳大湾区（江门）优质农产品集采集配中心改建项目”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广东天鹤农产品供应基地运营有限公司粤港澳大湾区（江门）优质农产品集采集配中心改建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广东天鹤农产品供应基地运营有

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

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建筑市场方面**：1.现场未能提供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工资支付证明。**施工现场方面**：2. 2#厂房脚手架部分连墙件被拆除。3.2#厂房北侧夹层临边防护不足。4.首层电箱接入线无接PE线，有电胶皮破损。

## （八）恩平市

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恩平工业园大槐配套区员工村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单位恩平市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领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恩平工业园大槐配套区员工村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 **建筑市场方面**: 1.项目经理不在岗。2.现场五牌一图未完善。 **施工现场方面**: 3.电箱电路一闸两路输出,电线电缆随意拖地拉设。4.加工场加工器具未配备三级专用用电箱,机器外壳未做重复接地保护。5.现场消防灭火器材不足。

### 三、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情况(11月)

11月,我市无建筑市场和工程质量安全领域违法行为执法案件。

### 四、招标投标投诉处理数据(11月)

数量		区域								
		市直	蓬江	江海	新会	台山	开平	鹤山	恩平	全市
11月	投诉数量	0	0	0	0	0	0	0	0	0
	已处理数量	0	0	0	0	0	0	0	0	0
2023年总计	投诉数量	0	0	1	2	0	0	0	0	3
	已处理数量	0	0	1	2	0	0	0	0	3

说明:单位(宗)

## 五、部分建筑主材指导价（11月）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与上月对比 (±元)	备注	与上月相比
1	人工	综合工	工日	106.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 2010年定额、2012 年维修定额	0.00%
2		单独装饰	工日	113.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 2010年定额	0.00%
3	钢材	Φ10以内	t	4596.01	133.87	HRB400	3.00%
4		Φ12-14	t	4590.13	133.69	HRB400	3.00%
5		Φ16-25	t	4441.83	129.38	HRB400	3.00%
6	水泥	P.C 32.5	t	475.92	5.65	袋装	1.20%
7		P.O 42.5R	t	524.31	5.65	袋装	1.09%
8	泵送普通 混凝土	C20	m <sup>3</sup>	523.49	6.18	不含泵送费	1.19%
9		C25	m <sup>3</sup>	534.45	6.18	不含泵送费	1.17%
10		C30	m <sup>3</sup>	548.12	6.18	不含泵送费	1.14%
11		C35	m <sup>3</sup>	568.72	6.18	不含泵送费	1.10%
说明：材料单价含增值税			工日	106.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 2010年定额、2012 年维修定额	0.0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分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站，市建设工程造价和房地产监测中心，市建筑业协会。

